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

地址：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3號
聯絡人：余信萱
聯絡電話：02-27075215#804
傳真電話：02-27075218

受文者：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6日
發文字號：附教字第11300057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a09530100u_1130005710ax_1.pdf)

主旨：檢送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辦理-
「論證與建模-進階工作坊」實施計畫，敬請惠予轉知，
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推動中心（北區）工作計畫辦理。
- 二、以探究生活現象為主題，尋找影響的變因與可探究的問題，根據研究假設提出實驗設計，蒐集與分析數據，提出論證與建立理論模型，分享並發表研究的初步發現或結論。
- 三、研習資訊：
 - (一)時間：113年6月20日(四)13：30~17：10。
 - (二)地點：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
 - (三)參與對象：限定需已完整參與「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辦理之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教材教法工作坊」者。
 - (四)詳細課程資訊及報名方式，詳如附件實施計畫。

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3/05/06



1130003369

- 四、敬請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並協助處理課務排代，相關經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
- 五、本工作坊得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往返交通費及住宿費，補助資格及說明詳如實施計畫。
- 六、敬請國教署及各縣市教育局(處)惠予轉知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明陽中學、誠正中學、敦品中學、勵志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物理學科中心)、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化學學科中心)、國立新竹高級中學(生物學科中心)、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地球科學學科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技術高中自然科學領域推動中心)、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探究與實作課程南區推動中心)、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科學教育研究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科學教育工作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研究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國立東華大學(科學教育中心)、中原大學(科學教育中心)、國立臺灣大學(科學教育發展中心)、國立中興大學(科學教育中心)、國立成功大學(理學院科學教育中心)、國立中央大學(科學教育中心)

副本：本校教務處、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法務部矯正署

